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受让湖南省常德市灌溪祥瑞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的常德武陵结构二厂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情况简述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联重科）拟现金 643.17 万元人民币受让湖南省常德市灌溪祥瑞投资有限公司（简称祥瑞投资）持有的常德武陵结构二厂（简称结构二厂）24.51%的股权。

《资产收购协议》（草案）待中联重科第三届董事会 2007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签署。

（二）上述收购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董事会表决情况：

中联重科于 2007 年 3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 2007 年度第二次临时会议，会议对上述交易事项进行了认真讨论，经董事审议表决一致通过了上述交易。三名独立董事就该项交易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交易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订的，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进一步做大做强做优公司主业，减少关联交易。定价合理，体现了公允的市场化原则；《资产收购协议》的签订工作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同意上述交易行为及《资产收购协议》（草案）。

## 二、交易方介绍

名称：湖南省常德市灌溪祥瑞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常德市鼎城区灌溪镇

主要办公地点：常德市鼎城区灌溪镇

法定代表人：朱协祥

注册资本：人民币 904 万元

营业执照注册号：4307031001522

主营业务：从事房地产、机械生产加工、饮食服务、商业贸易业的投资。

祥瑞投资隶属湖南省常德市鼎城区灌溪镇政府，是一家对外投资及资产管理的公司，该公司创建于 2002 年 4 月，现有注册资本 904 万元。

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祥瑞投资总资产为 1205.45 万元，净资产为 912.76 万元，2004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87.53 万元，净利润 9.56 万元；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祥瑞投资总资产为 1208.75 万元，净资产为 1058.70 万元，2005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06.97 万元，净利润 12.27 万元；截止 2006 年 12 月 31 日，祥瑞投资总资产为 1455.02 万元，净资产为 1126.59 万元，2006 年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57.70 万元，净利润 15.93 万元。

祥瑞投资与中联重科及中联重科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关系，最近五年没有受到过行政处罚、刑事处罚，也没有涉及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结构二厂设立于 1991 年，由常德市鼎城区灌溪镇人民政府与湖南浦沅集团有限公司联合投资兴办的企业，经济性质为集体所有制。常德市鼎城区灌溪镇人民政府持有结构二厂的股权委托镇属公司湖

南省常德市灌溪祥瑞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注册地址为鼎城区灌溪镇，注册资本为 1020 万元，其中：浦沅集团持有结构二厂 75.49% 的股权；常德市灌溪祥瑞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结构二厂 24.51% 的股权。主营随车起重运输车、其他机械制造，兼营吊车修理、其他机电产品修理。

截止 2005 年 12 月 31 日，结构二厂总资产为 5511.72 万元，净资产为 1267.34 万元，2005 年 1-12 月份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691.89 万元，净利润 118.81 万元；截止 2006 年 10 月 31 日，结构二厂总资产为 5481.50 万元，净资产为 1626.80 万元，2006 年 1-10 月份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994.23 万元，净利润 359.42 万元。

结构二厂其他股东放弃了优先受让权。

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湖南湘资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对上述四项资产进行评估，并出具了湘资（2006）评字第 09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结果如下：

资产占有单位：湖南省常德武陵结构二厂 评估基准日：2006 年 10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调整后账面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	D=C-B	E=(C-B)/B×100%
流动资产	4,064.06	4,375.34	4,922.71	547.37	12.51
长期投资	396.64	0.00	245.95	245.95	
固定资产	879.19	1,106.16	1,310.16	204.00	18.44
其中：在建工程	35.65	0.00	0.00	0.00	
建筑物	86.25	308.01	467.16	159.15	51.67
设备	757.29	798.15	843.00	44.85	5.62
资产总计	5,339.89	5,481.50	6,478.82	997.32	18.19
流动负债	3,248.66	3,854.70	3,854.70	0.00	0.00
长期负债	0.00	0.00	0.00	0.00	
负债总计	3,248.66	3,854.70	3,854.70	0.00	0.00
净资产	2,091.23	1,626.80	2,624.12	997.32	61.31

资产总额评估增值的主要项目及原因如下：

（1）流动资产评估增值 547.37 万元，主要因为在评估应收款项时未发现款项不能收回的有效证据，因此对计提的坏帐准备评估作

零值处理，导致增值 547.37 万元。

(2) 长期投资评估增值 245.95 万元，因投资的全资子公司-湖南常德武陵电梯厂连续三年亏损，审计计提了 100%的投资减值准备，而由于湖南常德武陵电梯厂并不是资不抵债，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进行了整体评估，评估价值为净资产 245.95 万元，导致增值。

(3) 房屋建筑物评估增值 159.15 万元，增值原因为房屋建设年代较久，重置成本增加。

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的北京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对该项股权所涉及的资产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天华审字（2006）第 186-04 号《审计报告》。

#### 四、《股权转让协议》（草案）的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 1、定价情况

经双方协商同意，中联重科受让祥瑞投资持的结构二厂 24.51% 的股权，以湖南湘资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湘资（2006）评字第 090 号《资产评估报告书》为定价依据，并确定本项股权转让款为 643.17 万元人民币；

##### 2、支付方式

(1) 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一个月内，中联重科向祥瑞投资支付收购价格的 50%；

(2) 自完成上述股权转让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一年内，中联重科向祥瑞投资支付剩余的股权转让价款。

##### 3、《股权转让协议》满足下述条件产生法律效力：

(1) 《股权转让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

(2) 《股权转让协议》获得双方各自有权机关(股东大会、董事会)批准；

(3) 在股权转让的相关期间，目标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相关业

务经营和前景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 五、受让股权的目的以及影响情况

结构二厂为中联重科提供产品配件的供应商，上述收购完成后，有利于强化中联重科主业，进一步做优做强做大，打造一条完整的产业链。同时，减少关联交易。

#### 六、独立董事意见

上述受让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订，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有利于进一步做大做强做优公司主业，减少关联交易。以其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为定价依据，体现了公允的市场化原则，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权益。同意上述收购。

#### 七、其他事项

- 1、本次收购资产收购资金主要为自筹资金。
- 2、上述资产收购不涉及人员安置问题。
- 3、结构二厂董事会已审议同意向中联重科出售上述资产。

长沙中联重工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3月20日